

俗到底的 日子

SU DAO DI DE RI ZI
褪色中的风俗记忆

于能 著



学林出版社
www.xuelinpress.com

俗到底的 日子

于能
著



学林出版社
www.xuelinpress.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俗到底的日子 / 于能著. —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15.2

ISBN 978-7-5486-0789-2

I. ①俗… II. ①于… III. ①风俗习惯史—中国
IV. ①K8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54468号

俗到底的日子



作者——于能

责任编辑——解永健

封面设计——魏来

出版——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学林出版社

地址: 上海市钦州南路81号 电话/传真: 021-64515005

网址: www.xuelinpress.com

发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址: 上海市福建中路193号 网址: www.ewen.co

印刷——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10×1020 1/16

印张——18.5

字数——30万

版次——2015年2月第1版

印次——2015年2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486-0789-2/G·279

定价——40.00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序

◎
陆明

1

于能是一九七〇年生人。

在济辈中，我视于能若畏友。

于能好读书、好藏书、好文言、好写作，而好文言在今世尤为难得。好文言，作古文、吟诗赋词，他都当行出色。

近年来，不少搞书法画国画的都有意往古典文化方面靠，一首七言或五言的四句头诗，写成条幅的，题在画上的，都不约而同地标明“自作诗”，这在传统的古昔并无前例，看上去总觉得有点儿怪。

于能自然毋需此种画蛇添足的标异，并且，他的古体诗也不只限于四句。我曾看到他作的一首古风《题艺林悼友录》，四十四句廿二韵，咏史。内容却有些模糊了，但有此印象，是惊讶年轻人里有好这个的，而那会儿他还不过三十来岁吧。

某次和于能同赴饭局，邻座有一教授，听主人介绍过后，谛视良久，徐徐说：“难道足下就是于能君么？哎呀，想不到，真想不到，这么年轻，还这么年轻！”教授是研究古文献的，校注过多部古籍。数年前，他从傅近勒编著的《嘉兴历代人物考略》上读到于能的序，古文，五百余言，叙事清晰，抒情适度，语不陈腐，识见也绝不乡曲。教授诵读之下，记忆殊深。

上说文言，我于文言也是喜好，但只能择浅近而为之，像于能那样驾御得住文言的功夫，则敲杀我亦勿来事的也，这也是我看待于能如畏友的缘由。于能供职嘉兴日报社，编副刊，平时作文当然主要是口语体的，用白话，讲究“接地气”。在去报社前，他也曾尝试文学创作，写小说，以唐朝为背景，宝剑红粉，写一书生如何闯荡江湖，五六万字，是一个很长的中篇了。小说很好读，细节也不失真，

但不知为什么，我读过之后隐隐感觉到作者的这支笔，不太合适于稗小而宜于做学者的研究文章，或正如前人有所谓以文字测人文运的讲法？

我的感觉没有错。近三四年来，于能完成的书稿有三种：其一，《南湖名胜》辑入“南湖文化研究丛书”，二〇一三年六月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书中《烟雨楼》一文，三万言，举凡历代地方文献、稗官野史、骚客诗词关涉到烟雨楼的，他都详加检读。行文畅达，引述有理据。并且对这座江南名楼的最早遗址，进行缜密的考证，得出吴越国时钱氏烟雨楼即在嘉兴壕股塔左近鸳鸯湖与滬湖两水交汇处的判断。

不囿于前辈陈说，通过对史料的繁细梳理，发现疑点，提出己见，无论如何，此种精神合于学术。

其二，未刊本《嘉兴方言择要》。这部书稿倾注了作者大量的心力，几乎每一词目都下了溯本探源的考据工夫，凡吴方言的词汇出现在古典小说、戏曲、谚语及宋元明清笔记杂著中的，作者都尽力取擷，并缀以形象的譬喻，引发阅读的趣味，使未曾到过吴地（太湖流域，即今上海、苏州、无锡、湖州、嘉兴等地，概称吴地）或初来吴地的读者，手持一卷，开卷有益。

《嘉兴方言择要》尚在作者书篋中，但我相信付之枣梨是早晚的事儿。因为比较已出版的不少种吴方言词典，于著有许多的不同点，而嘉兴地域虽小，但因其地处沪苏杭之中枢，举它为吴地方言代表，似乎也并无不当。

其三便是将由学林出版社印行的《俗到底的日子》，全书列衣食、游艺、婚丧、寿诞、神怪、岁时等六章，从每章编排的条目来看，本书的特点是阅读的趣味性和知识性并重而不求其全。求全，以饮食习俗而言，仅一个“饭”，南北各地就能记叙出十数种煮法和吃法；不求全，是聪明的做法。不然，现成的风俗辞典多多，文抄公就得，但也诚如王觉斯所称：“他人口中嚼过败肉，不堪再嚼。”不只是简单的为文之道而已。

我前几天拿到书的清样，趁天凉，快读一过。此书之成，端赖著者腹笥之厚。腹笥厚，是博览、藏书富所致。前面说过于能“好藏书”。我去过他家，从书房到客厅到走廊通道，图书经籍和各类杂书堆得满满，行走其间得侧身。套用他为傅君作的序文：“倚南面百城而读兰台秘典，聚曹氏书仓而究石室细书。”真是一点儿也不为过。他们夫妻，都是工薪，聚书二万五千余册，我更信是妻贤。

回到本书上来说。于能这部风俗之作，换别位恐怕难辟新境，因为多有成书

（风俗辞典）在前。弄不好不只是王铎所谓“败肉”，炒冷饭头、翻烘冷烧饼一准也有难免之讥。但，以我的阅读经验：本书各篇的散文笔法，以话本小说证史的手法，对旧典辨析的精奥有味，都足以令人眼目一亮。加上好持异见，如“端午与食粽”条目，发问“粽子是否原始巫术的一种物品”，在辞典类的风俗志中是难以见到的。鉴于此，我写这篇序文，谅不至于为读者诸君所笑罢。

陆明 甲午瓜月记于味生居

前言

风俗之事，由来也久。

钟敬文先生在《中国民俗艺术》序中说：“民俗是任何民族（包括氏族、部落等）所不能缺少的生活文化事象。它不仅有专门的或比较集中的部分（例如婚丧仪礼、年节习尚等），而且广泛的、或深或浅的存在于各种文化部门（例如生产、食住及各种社会组织等）中。在人类各种形式的社会里，民俗活动，差不多像水银泻地，无孔不入。”他还说，“民俗，即民间风俗，指一个国家或民族中广大民众所创造、享用和传承的生活文化。”这话说的真好，我们常说的民俗或是风俗，确实不但像水银泻地般无孔不入，而且这“风”本身也是无孔不入的。

东汉应劭在《风俗通》序中说：“风者，天气有寒暖，地形有险易，水泉有美恶，草木有刚柔也；俗者，含血之类，像之而生。故言语歌谣异声，鼓舞动作殊形。或直或邪，或善或淫也。圣人作而均齐之，咸归于正。圣人废，则还其本俗。”按此说法，“风”即是大自然的气候、环境等等条件的集合体，“俗”则是人类适应自然的创造。人类不能脱离“风”这个自然环境而存在，那么，风俗在产生后，自然又形成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状态。

这是一本有关“风俗记忆”的书稿，缘起是“好古”。平时读书之余，总不免去琢磨那些习以为常的习俗，如吃年糕是年头上的民间风俗，那年糕到底是怎么来的？拔河是群众最喜闻乐见的集体活动，可是“河”怎么能拔，这活动又是怎么产生的？旧时结婚时，新娘子为什么又要盖头巾？人死后，为什么要做七？……这种种诸如此类的问题，即民间这些众多习俗的产生与做法到底是怎么回事，如果细想起来，也应该是一个令人感兴趣的话题。

为什么会对久远的事物感兴趣？我想是因为人有好古的天性。孔子说过：“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又说：“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窃比于我老彭。”他不认为自己是一个“生而知之者”，相反，他之所以能成为“知之者”，是因为喜好追究古代的历史文化，而且勤敏思考所得来的。关于好古，钱钟书先生有一段话也讲得好，他说：“把整个历史来看，古代相当于人类的小孩子时期。先前是幼稚的，经过几千百年的长进，慢慢地到了现代。时代愈古，愈在前，它的历史愈短；时代愈在后，他积的阅历愈深，年龄愈多。所以我们反是我们祖父的老辈，上古、三代反不如现代的悠久古老。这样，我们的信而好古的态度，便发生了新意义。我们思慕古代不一定是尊敬祖先，也许只是喜欢小孩子，并非为敬老，也许是卖老。”

如此说来，作为后人，我们信而好古，我们追寻那些“俗到底”的日子——即我们追寻久远时代的先民生活，我们追寻风俗产生的原因和意义，其目的还是为了当下的现实意义——慎终追远，古为今用。钱先生可谓一语中的。具体到做法上，套用一句俗话，我们不但要 Know What 或者 Know How，如知道像春节贴春联、元宵节张灯、寒食要禁火、端午节要吃粽子等习俗和做法，还不能忘记 Know Why——春节为什么要贴春联？元宵节为什么要张灯？寒食为什么要禁火？端午节为什么要吃粽子？……就民俗而言，上下五千年的中国本就有许许多多“热点”可供人“卖老”的。

我国疆域辽阔，仅据战国时的《禹贡》记载，夏禹时代，就分为冀州、兖州、徐州、青州、豫州、雍州、梁州、荊州、扬州这九州，气候、地理等条件相差均很大。以现代而论，从北起漠河以北的黑龙江江心，南到南沙群岛南端的曾母暗沙，南北相距约 5500 公里；从东起黑龙江与乌苏里江汇合处，西到帕米尔高原，东西相距约 5200 公里。如此广袤的国土上，人们的生活与生产习俗，自然有很大差异。比如单从渔民习俗的一方面来说，浙江舟山群岛的渔民有着“七男一女不能乘船”的习俗，说是如果船上坐了七男一女，就会翻船。原来这个习俗与八仙过海的传说有关。渔民传说八仙过海时候，铁拐李把手中的拐杖变成一艘船。八位仙人一起坐在船上喜洋洋地看风景。于是韩湘子吹箫，曹国舅打云板，张果老鼓动渔鼓，何仙姑、蓝采和唱曲，吕洞宾舞剑，汉钟离摇扇助兴，结果声震东海，惊动了龙王的太子。太子见何仙姑色艺皆绝，就起了色心，兴风作浪，要抢她到龙宫。八位仙人就一起使出法术，杀向龙宫，救回何仙姑。但也正因为此，龙王

的太子以后只要一见到海上有七男一女同船出海，便要前来寻仇，所以在渔民中就有了这个习俗。但细究起来，这个习俗假托龙宫太子兴风作浪是虚，渔民在长时间的出海捕捞作业中，船上只有一位女性确实给出海生活带来不便，也容易引起事端，这才是实指。所以这种习俗也是海上生活经验的积累使然，和内陆的淡水渔民习俗是不太一样的。又如旧时候，江南水乡嘉兴一带的传统渔船不能用铁链而要用绳索，据说铁链是阴间小鬼用来勾魂的，渔民就很忌讳。平湖一带的渔民常在船头、船尾放些瓦盆，种上万年青和葱，寓意万年常青、渔业兴旺。逢年过节，小盆里还插些小红旗，船舱门上对角贴着大红纸，意味着船尖乘风破浪。在乘船时，男人不可以站在船头小便，女人上船不能从篙或橹上跨越，在船上更不可以提“沉”或“翻”等不吉利的话，所以“盛饭”要改成“添食”，这是因为吴语中，“盛饭”和“沉翻”是谐音的关系。

又如，东北的煤矿工人认为矿井里有动物是吉祥的象征，所以煤矿工人有严禁在矿井中捉老鼠的习俗。“老鼠过街，人人喊打”，旧时代的矿工在井下却敬鼠如神，即便自己饿肚子，在井下吃饭时，也要分一点饭菜喂给老鼠吃，讲究剩饭剩菜倒在井下请老鼠一家子吃。这种崇尚老鼠习俗的形成是因为矿井下有瓦斯、沼气和煤气，老鼠嗅觉灵敏，对这种毒气敏感，只有在安全的地方，它才会出现，所以矿工见了老鼠就觉得比较平安。

再如江南自古以来是蚕桑之地，民间的养蚕习俗可谓丰富多彩。清代项映薇所著《古禾杂识》记载嘉兴养蚕风俗说：“三四月间，农家春蚕，禁生客入门。官为之停讼。”《湖州府志》转引《西吴枚乘》记载：“蚕时多禁忌，虽比户不相往来。宋范成大诗云：‘采桑时节暂相逢’，盖其风俗由来久矣。官府至为罢征收，禁勾摄（按，学政试士、提督阅兵、按临湖州，并避蚕时），谓之‘关蚕房门’。收蚕之日，即以红纸书‘育蚕’二字，或书‘蚕月知礼’四字，贴于门。猝遇客至，即惧为蚕祟，晚必以酒食祷于蚕房之内，谓之‘掇冷饭’，又谓之‘送客人’。”也就是说，旧时到了养蚕时节，官府举行的诸如办案、科举、阅兵等重大公事，也要为养蚕业让路，可见江南养蚕习俗的力量。

江南养蚕时还有许多习俗，如语言、行为等。如嘉兴一带，蚕农在日常生活中就有许多语言禁忌，像“亮蚕”是蚕病的一种，所以忌说“亮”字，“天亮了”要说成“天开眼了”；“僵蚕”也是蚕病的一种，所以忌说“僵”字，“姜”也要说成“辣烘”，“酱油”就要说成“颜色”或“罐头”“鲜猛猛”等；因为“葱”

与“冲撞”的“冲”谐音，葱就要说成是“香火”“香头”等语。

蚕禁，也是江南蚕乡的一种行为习俗，即在蚕月中禁止生人进入蚕室。茅盾在短篇小说《春蚕》中，就对他的故乡桐乡乌镇一带蚕乡的蚕禁情形进行描述，称之为“一个戒严令也在无形中颁布了”。在海盐县，蚕农还要用左手搓草绳，在自家门口打上许多桃树桩，将草绳缚上，张成网状，表示蚕禁。有的蚕农在门口贴上一张红纸，上书“蚕月免进”等字样，这就是告示了。所以蚕禁期间，外人不可登门，不然这户人家的主妇就会恼怒地端出一盆冷水来，向来人夹头夹脑地泼去。有的则端出一盆冷饭，上面放一根菜，跟着外人向外走，一边将饭朝外拨出。在桐乡，则用一小盅茶和米，在来人背后向门外泼去，这也是上述《湖州府志》中记载的“掇冷饭”的民俗，在当地习俗中，都是驱鬼的方法。蚕时禁止往来，也是有原因的。因为每年春季，正是春蚕大忙的时候，蚕农全家老少齐上阵，都投入辛苦的劳作中，自然没心思串门了，而蚕宝宝又容易生病，不让外人进蚕室也是为了防止疾病传染。

汉族民间在以前还十分重视开秧门（插秧的第一天）和关秧门（插秧的最后一天）。每年开秧门时，必须要准备好酒菜、纸钱、香烛等，在田边祭烧，并燃放鞭炮，祈求田公田婆消灾保佑丰收。鱼米之乡的嘉兴地区就十分重视开秧门和关秧门，农民过去插第一株秧苗时候，不能开口，认为开口以后手要抽筋，而且插秧时，人与人之间不可以随便传递秧把，否则俗谓两个人会成为冤家。甩秧时，也不能甩在种田人身上，否则认为那人就要遭秧了，要马上当面说一句“驱邪”。而关秧门时，要求在下午三四点前必须完工，不能拖到天黑，否则是“开天窗”，不吉利的。媳妇在关秧门的第二天还可以回家探望父母，俗称“插落黄秧，望望爹娘”。

我国其他诸如农林牧渔等等繁多习俗的异同，可谓数不胜数，而南方气候温和、湿润，江河纵横，北方气候高爽，崇山峻岭，而沿海、沿江地区地势卑下……这些都是“风”的不同而造成了民间习俗的不同。其实先人早就认识到了这一道理，我们读《礼记·王制》就可了解：“凡居民材，必因天地寒暖燥湿，广谷大川异制。民生其间者异谷。刚柔、轻重、迟速异齐，五味异和，器械异制，衣服异宜。修其教，不易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又说四方各地的风俗都是不同的：“中国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东方曰夷，被发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蛮，雕题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

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国、夷、蛮、戎、狄皆有安居、和味、宜服、利用、备器。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

《礼记·王制》说中国、夷、蛮、戎、狄的风俗是不一样的，确实如此。仅以人类的性生活来说，汉民族的就有许多习俗禁忌。《礼记·月令》云：“是月也（三），日夜分，雷乃发声。……有不戒其容止者，生子不备，必有凶灾。”就是说在三月份春雷阵阵时要忌房事。唐代医圣孙思邈在其名著《千金方》里，对这一禁忌进一步阐述得更为详细，他说：“男女交媾之际，更有避忌，切须慎之，若使犯之，天地夺其寿，鬼神殃其身，又恐生子不肖不寿之类，谨守戒条，可以长生。所忌之要备述于后：天地震动、卒风暴雨、雷电交作、晦朔弦望、月煞日破、大寒大暑、日月薄蚀、神佛生辰、庚申甲子、本命之日、三元八节、五月五日、名山大川、神祠灶庙、僧宇道观、圣贤像前、井灶前后、火光闹烘。以上时地禁忌须慎之，不可交合，犯之者大则寿夭，小则生病，或若生男，令其丑貌怪相，形体不全，灾疾夭寿。诸所禁忌敷奏于前，复有五月十八日是天地牝处之日，阴阳交合，世人须避，慎不可行房，犯之重则夺命，轻则减寿，若于此时受胎孕，子母难保。”归纳起来，也就是说在大自然发生气候异常如地震、暴风骤雨、电闪雷鸣、昏天黑地时都不可做。其次，是一些比如端午、上元、神佛诞辰等特定日子里也不能做，最后孙思邈指出在光天化日、人多纷乱的地方，也要禁止性行为。汉族传统观点认为夫妻白天同房，是违背习俗的，属于严重的禁忌。《论语》里记载孔子的弟子宰予“昼寝”，孔子就厉声责骂他“朽木不可雕也”。可是，在南北朝时，以鲜卑族立国的北魏，据《魏书·孝文王五王列传》记：“时恂年十三四。高祖泛舟天渊池，谓郭祚、崔光、宋弁曰：人生须自放，不可终朝读书。我欲使恂旦出省经传，食后还内，晡时复出，日夕为罢。卿等以为何如？光曰：孔子称‘血气未定，戒之在色’，《传》曰：‘昼以访事，夜以安身。’太子以幼年涉学之日，不宜于正昼之时，舍书御内，又非所以安柔弱之体，固永年之命。高祖以光言为然，乃不令恂昼入内。无子。”

那位仰慕汉文化、提倡穿汉服的魏高祖孝文帝拓跋宏想让他儿子拓跋恂吃完早饭后，就到内室与妻子睡觉。结果遭到汉族大臣的反对，认为夜间才是过性生活的时间，皇帝最后也只好听从了。从中可见，不同民族的性生活习俗也有不同，以至当时鲜卑族上层对汉民族那种性生活的时间禁忌观也不甚了了。这差异有时

候竟是如此之大，比如以婚嫁习俗而言，中国习俗强调要有媒妁之言，直到进洞房那一刻，新娘还要用盖头遮脸。可是在古希腊，柏拉图在《法律篇》里已经提倡签订婚约的男女双方要有更自由的接触，以尽可能避免互相之间的欺骗行为，甚至要求“只要能合乎礼貌范围的要求”，男女双方在订立婚约之前就应当赤裸相见。所以《尔雅·释地》说：“太平之人仁，丹穴之人智，大蒙之人信，空桐之人武。”《论语》说：“沃土之民不材，淫也；瘠土之民向义，劳也。”我们从此知道，在这个地球上，不同地域的人，他们的习俗肯定是不一样的。东汉史家班固在《汉书·地理志》中说：“凡民含五常之性，而其刚柔缓急，音声不同，系水土之风气，故谓之风。好恶取舍，动静亡常，随君上之情欲，故谓之俗。孔子曰，移风易俗，莫善于乐。言圣王在上，统理人伦，必移其本而易其末。惟混同天下，壹之乎中和，然后王教成也。”

班固认为风俗受地理因素的影响，但人也影响风俗的形成。此说最早可追溯到先秦时代的荀子，他对孔子用礼教来改变人性的说法进一步作了发挥。《荀子·乐论》说：“乐者，圣人之所乐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故先王导之以礼乐而民和睦。”因为儒家学说认为，人可以为向善而“移风易俗”。这从社会发展上看，确实如此。比如江南一带，民间曾有过浓重的巫术、宗教习俗，“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说的就是佛教在江南的极盛状态。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包括许多“淫祀”在内的信仰，终究渐渐开始淡化，如历史上的“赞神歌”和“做社”就盛极而衰，又如在浙江平湖，曾在做社习俗上有着重要位置的太保书，后来进入茶馆演唱后，渐渐演变成为一种世俗的曲艺形式，叫做“钹子书”。在嘉善，做社渐变为“吃讲聚”，人们不再祭祀，而是讲究朋友间的互助。

也就是说，随着人类社会生产力、生产关系的发展，生活在不同时代的人也有了不同的生活方式，这使得不同地域的传统风俗都在逐渐演变中。上古时代，《礼记·昏义》记婚姻：“上以事宗亲，而下以继后世也。”认为婚姻是家族的事，必须明媒正娶由长辈来“包办”，但是五四运动以来，青年男女的独立性越来越强，女性勇于追求自己幸福的生活，包办婚姻也在社会的进步中失掉了以前赖以存在的基础，自然就渐趋消亡了。

又如在饮食方面，如今的西方人用刀叉吃饭吃菜，他们围着餐巾，咀嚼的时候还尽量避免发出咂吧的声音，吃剩的骨头等也不会直接吐在饭桌上，更几乎看

不到有人随地吐痰之类不文明行为。可是德国著名社会学家诺贝特·埃利亚斯就在《文明的进程》中点明真相：对欧洲人而言，这不是一种与生俱来的习俗。在中世纪的欧洲，“冲动和本能乃是人的主宰”，那时的西方人就餐的时候用脏兮兮的手直接去抓饭菜，残渣剩骨也乱扔一气，还用手直接擤鼻涕，然后在衣服上擦手。13世纪时，一位拜占庭公主忽发奇想，用一个两股分叉的小巧金叉将饭菜送入口中，竟然被认为是“犯罪”行为。而直到中世纪末期，欧洲的风俗才逐步雅致起来，到了16世纪，社会上层贵族才开始用刀叉进餐，人们开始用手帕来擤鼻涕，拥有较多的手帕还被视为财富的象征。看到这里，在感谢我们中国老祖宗早就发明了筷子的同时，我们不禁感叹，这不就是孔子说的“移风易俗，莫善于乐”么。但是，问题又来了，我们的老祖宗发明了箸（筷子），却又发明了将箸作为赌博时的骰子，这种仅仅追求人的感官快乐的“移风易俗”是倒退还是进步？

不过，另一种风俗的演变，应该可以明确为是进步的做法，这就是“避讳”。这种习俗在当代中国人生活中已经消失了。避讳这种人名禁忌似乎是我国特有的一种习俗。在古代，某些人的姓名，人们不可以直接呼唤和书写，说话、写作时更不能乱说乱写，而要用其他方法来代替。最突出的例子就是避讳帝王、圣人、长官，以及所尊崇者如宗族先辈等的名字。比如为了避秦始皇嬴政的名字“政”，秦代就改“正月”为“端月”，或又改“正”字的读音为平声，读音相沿到现代；为避唐太宗李世民讳，唐代将“世”用“代”来替代。王维的诗“汉家李将军，三代将门子”，就要用“代”字来换唐以前一直用的“世”字，连“观世音菩萨”也被改称“观自在菩萨”；又比如清代康熙皇帝名玄烨，于是规定人们书写时要将“玄”字最后那一点缺笔，甚至改为“元”字。如此等等，每朝每代，不一而足。当然，祖先和尊长之名，是家讳，也要当事人要依法规避的。明代冯梦龙《古今谭概》就记载了一个避讳的故事：李空同任江西提学副使，有一位读书人同他同名同姓。李空同把他找来，问他：“你没听说我的名字吗，为何冒犯？”读书人回答说：“名字是父亲定的，不敢更改。”李空同只好说：“我出一副上联‘藺相如，司马相如，名相如，实不相如’，如果你能对出下联，就算了。”读书人知道这位官僚在讽刺他，于是略一思索，对出下联：“魏无忌，长孙无忌，彼无忌，此亦无忌。”他借魏无忌、长孙无忌两人的名字都叫无忌，含蓄地指出同名同姓用不着忌讳，对得十分巧妙，也从中可见这种习俗的扰人之处，可谓让人防不胜防。但是由于文化的不同，西方人非但不讲究避讳，还往往会有取与祖辈、父辈

相同的名字的做法，如布什、小布什之类，可见文化之差异。

天下风俗都是在不断发展中变化的，以至于顾炎武在《日知录》中论及宋代风俗时，说“天下无不可变之风俗也”，他引用《周易》的卦象解释：“《剥》，上九之言硕果也，元穷于上，则复生于下矣。”正所谓物极必反也。在人类生产力加速度的提高，社会日益飞速发展的今天，许多久远的风俗就像如今的方言一般，在年轻群体中迅速消退。比如书中《游艺》一章的内容，细说起来，不仅是六博、投壶、藏钩等游戏早就消失在生活中，像舞剑、斗百草、中国戏法等活动也已经在风俗的记忆中开始褪色了。有些古老的传统习俗之所以被淘汰，肯定有其时代的局限和落后因素，比如婚丧习俗中的“点主”“烧纸钱”等习俗，或者已经自然消失，或者已经不被今人所提倡；再如定情用的荷包、香囊等物，也由于科技的发展、生活条件的改变而退出了生活领域。

可是，老祖宗传下来的风俗又是热热闹闹的，这是祖先在长期社会活动中，为了适应生活、生产以及各种需求而创造出来的方法，蕴含了大量的人类的智慧、能力和想象。流传至今的风俗，其核心必然有其合理部分。传统习俗中那些有着浓烈生活趣味的活动，人们依然喜爱并传承着，如过年时放鞭炮、贴春联，元宵节放烟火、舞龙灯，端午节吃粽子，重阳节登高，等等，虽然这些活动的本质从起源上来说还是和原始巫术或人类生产力低下时期为应对诸种“囧”境有关，就像法国启蒙思想家伏尔泰在《风俗论》中所说的那样：“由于大自然到处都是一样，人们对最刺激感官和最激发想象的事物必然会有同样正确和同样错误的看法。他们必然会把雷鸣电闪归诸天上某个超凡的神的威力。滨海的人民看到月望时大潮淹没海岸，必然会认为世间一切事物都与月亮的圆缺有关。在宗教仪式中，几乎所有的人都面朝东方，却没想到，其实无所谓东方西方，大家都是在向眼前冉冉上升的太阳顶礼膜拜。”

可以说，早期的风俗骨子里，更多的还顽强地表现出禁忌的成分。我以为最早的风俗多半因禁忌而起，这在本书的《婚丧》《寿诞》《岁时》等各篇内容里显得尤其明显。弗洛伊德在《图腾与禁忌》中说：“伍恩特形容塔布（即禁忌）是人类最古老的无形法律。它的存在通常被认为远比神的观念和任何宗教信仰的产生还要早。”这是因为先民们在无法应对强大的自然界造成的对人的伤害时，往往产生恐怖和逃避的行为。比如中国传统的过年习俗，再好不过的证明了这点。“年”在上古时期有不同的叫法。唐虞时期称为“载”，夏代称为“岁”，商代称

为“祀”，到周代开始叫做“年”。《谷梁传·宣公十六年》记：“五谷皆熟为有年”及“五谷大熟为大有年”，既然“年”是如此吉祥的一个“丰收”的字眼，那么为何在我国又长期流传着所谓“年”就是指一种专门伤害人的怪兽的说法？传说每到年底，这个叫“年”的怪兽，就会专门出来吃人。“年”残害百姓、凶猛异常。人们为了躲避“年”，在大年三十晚上，只能早早关上大门，不敢睡觉，坐等天亮。后来发现“年”怕红色、怕巨响，于是过年的时候，就贴红春联、挂红灯、敲锣鼓、放爆竹，把年吓走了。

法国学者列维·布留尔说过，“对原始人来说，是没有任何偶然的東西的”。过年的习俗其实是先民在和大自然斗争中，逐渐发展生产力后流传下来的生活经验的记忆。再进一步大胆推测的话，是否可以认为“年”在寓意吉祥之时，那一年是一个丰收之年？而在寓意“怪兽吃人”之时，那一年是否就是一个歉收、乃至颗粒无收之年？我们知道，在中国古代，从商周到秦朝，我国都以冬至为一年之首。换句话说，就是秋收以后，人们就准备开始过年。而要是那一年因为自然灾害“绝收”的话，这个“年”就是“无有之年”——生活资料匮乏，如何度过严冬，生活又如何继续？人们有了对未来的恐惧和对现实的逃避，这些代代传下来的记忆和印象叠加，使后人形成了极多的过年禁忌，认为新年（冬至）这天预兆着全年的吉凶祸福，如《古禾杂识》记载除夕那天：“淘隔年米，留隔年饭，皆示有余之意；又择老桑柴，烧红置灶心及脚炉内，谓之种隔年火；其夕饮毕，吃饭有剩碗底者，谓之留米囤。”大年初一这天，“禁扫地、禁用钱”。这些新年习俗都与人们怕给自己带来不测，期盼能在新的一年里有充足的生活资料有关，是趋吉避凶、祈求丰收的本能的心理暗示。

《礼记·曲礼》云：“入境而问禁，入国而问俗，入门而问讳。”这些从古代甚至是上古传下来的，为生活增添欢乐，使人们在劳作之余放松心情，富含浓浓人情味的习俗，至今为大家所喜爱和珍视。而《尚书》论“俗”云：“歼厥渠魁，胁从罔治，旧染污俗，咸与惟新。”认为要去除旧有的不良之俗，要“惟新”。这既是先秦社会的主流观点，也是我们民族对待名俗的优良传统。在移风易俗的今天，我们更要积极树立破除迷信的科学观念和保持优秀的传统民俗，正确地理解和对待传统文化，《俗到底的日子》尝试选取中华民族的祖先传下来的这些或消逝或淡化或依稀保留至今的风俗，加以介绍和探秘，希望能够使读者“尝一脔肉而知一镬之味、一鼎之调”。可是这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是方今大量的出版

物已经将“像水银泻地，无孔不入”的习俗内容早就介绍给了读者，其中不乏高见者；二是如何描述那些差不多都是几千年传下来的，却又是一直在流变中的习俗，并加以探究，在具体写作上也是个难题。所幸，学林出版社匡志强先生、解永健先生对此给出了不少可行的建议，感谢他们使我打开思路、获益匪浅，同时也衷心感谢学林出版社将此小书列入出版计划。

《俗到底的日子》大体按照衣食、游艺、婚丧、寿诞、神怪、岁时等门类编排，由于我国民俗种类的极其丰富和多样化，编著者无意也没有能力来对风俗做大而全的介绍，主要是在前辈学者的基础上，力图选取传统文化习俗中的一些有趣的事象进行介绍，并适当地对一些风俗的来历、社会功用、传播方式等进行探讨，和感兴趣的读者共享。在编著过程中，作者参考了不少文献、资料，在书后附有参考书目。并在整体编排上尽可能的将每个主题都配上相关图片，以达到图文并茂的效果。又，本书原拟名“国风的吟唱：那些褪色中的记忆”，因流俗的关系，今亦不免从俗，改名为《俗到底的日子》，在此附记。

《俗到底的日子》中所提到的不少“褪色”的习俗，其实只能是“纸上”的风俗而为大众所怀旧了。这种怀旧是一种民族的“乡愁”，因为虽然人们还依然知道去哪里找它，比如某个图书馆、比如某个网站，但是它却不再活生生地出现在人们眼前。这种“乡愁”已经没法在时间和空间中位移，它只能是我们阅读时产生的一种心境、一种怀想。当然，就像诺贝特·埃利亚斯在《文明的进程》中最后总结的那样：“文明尚未结束，它还在形成之中。”我也愿意套用他的话说：“风俗尚未结束，它还在形成之中。”

于 能

2014年10月20日于鸳鸯湖畔

目
录

序 / 1

前言 / 1

衣食 1

中国人都穿胡服吗 / 3

凤冠霞帔的来历 / 9

荷包的秘密 / 15

香囊的别用 / 20

“年年高”的年糕 / 25

酒令的欢乐 / 29

馄饨和饺子 / 35

游艺 41

为什么是斗鸡 / 43

执剑而舞为哪般 / 48

围棋的起源 / 54

失传的六博 / 61

谁创制了象棋 / 66

猜灯谜与隐语 / 71

绿杨影里秋千 / 75

拔河与水战 / 80

舞龙灯的流变 / 83

投壶与燕射 / 87

为何要发明高跷 / 91

斗百草与巫及医 / 95

更怜花月夜，宫女笑藏钩 / 99

中国戏法 / 102

婚丧 107

媒妁之言 / 109

亲迎和花轿 / 115

为什么要撒帐 / 121

新娘与盖头 / 126

过门与回门 / 131

盖面衣是怎么回事 / 136

神主和点主 / 139

坟和墓是不一样的 / 144